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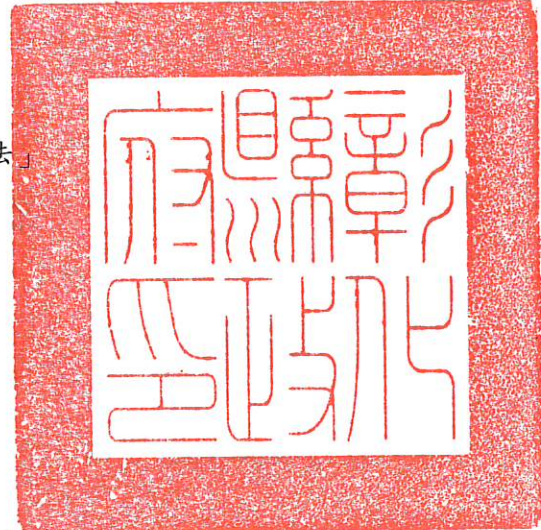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20335131號

附件：訂定「彰化縣所屬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」



訂定「彰化縣所屬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」。

附「彰化縣所屬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」

縣長 王惠美